**相关说明 第三部分**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3年，省下达我市各类补助收入465971万元，比上年减少45568万元，下降8.91%。其中：

**（一）税收返还**

税收返还16587万元，比上年增加173万元，增长1.05%。其中：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1839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1619万元，增加173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11162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64万元；其他返还性收入1903万元。

**（二）一般转移支付**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406457万元，比上年减少36692万元，下降8.28% 。其中：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124076万元，增加5793万元，增长4.9%；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43042万元，增加2296万元，增长5.63%；固定数额补助收入19205万元，与上年持平；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收入0万元，减少7347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6998万元，增加6998万元；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收入0万元，减少26656万元，下降100%。

**（三）专项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42927万元，减少9049万元，下降17.41%。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17万元，增加310万元，增长34.18%；教育支出723万元，增加302万元，增长71.73%；科学技术支出1210万元，增加720万元，增长146.9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47万元，减少593万元，下降52.02%；卫生健康支出1890万元，增加758万元，增长66.96%；农林水支出13051万元，减少5515万元，下降29.7%。

**二、举借政府债务情况**

**（一）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3年我市政府债务限额81.34亿元，其中新增债务限额18.8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限额2.11亿元，新增专项债务限额16.69亿元）。

**（二）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根据上述限额，全年发行新增一般债券1.92亿元（安排项目25个）、发行新增专项债券16.69亿元（安排项目9个，其中社会事业建设项目4个8.58亿元、交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个2.3亿元、园区建设项目1个3.61亿元、学前教育建设1个1亿元、公共卫生建设1个1.2亿元），发行再融资债券5.4亿元，共计24.01亿元。截至2023年底，我市地方政府债务余额81.01亿元，其中一般债务34.48亿元，专项债务46.53亿元，控制在核定限额内。

**（三）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3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54019万元，其中一般债券本金36619万元，专项债券本金17400万元；偿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23619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12802万元，专项债券利息10817万元。

**三、“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全市部门决算公共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1252.71万元，较上年度增加1.95万元，同比增长0.16%，较年初预算节约477.86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0万元，与上年度一致，与年初预算一致。公务接待费支出183.2万元，较上年度节约25.97万元，下降12.42%，较年初预算节约299.9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069.51万元，较上年增加27.92万元，增长2.68%，较年初预算节约177.8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241.53万元，较上年度节约20.14万元，下降9.1%，较年初预算节约35.47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827.98万元，较上年度增加7.78万元，增长0.95%，较年初预算节约142.42万元。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统一领导、分级管理；积极试点，稳步推进；程序规范，重点突出；客观公正，公开透明”的原则宣传绩效理念，培育绩效文化。基本构建起“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的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和覆盖预算管理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有效促进了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提高。

**（一）做优事前目标评价,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事前评价与预算编制紧密结合。**一方面，在预算编制过程中，我市所有预算部门都实现了预算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申报、同步审核、同步批复，并要求单位在预算一体化系统申报项目库的同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努力使预算绩效管理渗透到所有项目资金，通过设定便于衡量、分析、比较和评价的靶向目标，将绩效目标的个性指标细化量化，确保项目建设严格按既定绩效目标运行。另一方面，持续探索推进事前绩效评估工作，将绩效结果与绩效应用挂钩，从立项必要性、投入经济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实施方案有效性、筹资合规性五个方面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

**（二）做细事中预算绩效监控。**将年度预算绩效目标执行情况跟踪监控与预算项目调整紧密结合。2023年，在下达预算资金指标时同步下达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实时动态监控。定期跟踪和监控绩效信息，重点监控扶贫资金、债券资金以及直达资金。以预算批复时确定的预算绩效目标为基准，各单位按要求报送1-10月预算绩效监控情况表，绩效股牵头业务股室组织审核，对偏离绩效目标原因进行分析，并提出处理意见。通过事中绩效监控对财政支出监控，从而不断完善了项目管理，进一步落实了支出责任，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更好地实现绩效目标。

**（三）做好事后绩效评价。**将绩效自评与第三方机构评价紧密结合，积极开展绩效自评。2023年我市成立由部门预算管理股和第三方机构组成的绩效复评工作组，组织各部门预算管理股室和第三方机构对2022年各单位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和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进行复评，并将复评结果通报各单位，将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将评价结果较差的项目予以取消或做相应的削减，切实发挥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作用。

**（四）强化结果应用。**将上年预算绩效事后评价结果与下年部门预算编制紧密结合，结果应用是发挥绩效管理效能的关键，按照“谁主管，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深化预算单位的绩效责任主体意识，及时反馈评价结果，并跟踪整改落实情况，完善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的有效衔接机制，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年度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参考依据，并有针对性的核减或取消项目预算，切实发挥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作用。

**（五）推进绩效信息公开度。**我市在预决算公开的同时，各预算单位按要求将审核合格后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与预算同步、同网站公开，市一级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公开率达到100%，专项（项目）绩效目标公开率达到了100%。并将单位自评报告和部分重点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

在做好事前、事中、事后全过程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后，下一步将采取以下措施：

**（一）健全绩效评价制度体系。**继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提高各单位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建立健全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机制，提高绩效评价结果运用水平，促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更加规范有效。

**（二）强化组织队伍建设。**一是培养本土化的预算绩效管理专业人才队伍，通过“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加强对预算单位绩效管理知识与实操的培训，立足于解决实际问题，提高我市绩效管理人员的专业性。二是加快绩效管理人才库的建设。组建本地绩效管理专家库，从教育、水利、农业、卫生、民政等领域，抽取有经验的专业技术人才，参与我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充分发挥出不同领域、不同行业专家对预算绩效管理的支撑作用，强化专家库对全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智力支持。

**（三）深入推进预算与绩效管理融合。**预算一体化中预算绩效模块已投入使用，建立事前绩效评估、事中绩效监控、事后绩效评价的全过程、全方位、全覆盖信息化系统，完善我市绩效项目库、指标体系建设，通过信息系统获取绩效管理数据，加强预算绩效分析研判，为绩效管理工作提供技术支撑，以提高绩效评价结果的科学性，促进绩效信息公开共享。